

**关于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
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
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的专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 专项说明

致同专字（2024）第 332A010111 号

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上海星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舟科技）2023 年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出具了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致同审字（2024）第 332A015849 号）。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对本所就该公司上述财务报表出具的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说明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解释性说明的内容

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星舟科技 202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亏损为 3,492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的余额为 1,089 万元，流动负债中银行借款余额为 3,241 万元、非金融机构借款余额为 601 万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114 万元。星舟科技本期存在主营业务盈利能力大幅下滑、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金额持续为负、短期偿债压力大等情形，这些事项和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星舟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合并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

星舟科技 2023 年度审计中的重要性水平选取的计算基准为营业收入，选定的计算百分比为 1%，2023 年度计算的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金额为 90.20 万元。由于星舟科技报告期经常性业务税前利润波动较大，根据企业所处行

业的性质选取营业收入作为重要性水平的计算基准。本期重要性水平的确定方法较上期未发生变化。

三、出具带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的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事项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如审计报告“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所述事项，星舟科技管理层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已对重大不确定性作出了充分披露。按照前述审计准则的规定，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

四、解释性说明涉及事项不影响审计意见的依据

根据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我们判断星舟科技管理层制订的应对措施具有可行性；管理层编制财务报表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该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了充分披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的规定，该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以“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不影响审计意见，发表无保留意见是恰当的。

五、审计报告中涉及事项是否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情形说明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中涉及事项不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中规定的违反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情形。

六、使用限制

本专项说明仅供星舟科技披露 2023 年度报告时使用，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非注册(2020)49号)

2020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旭宏(110101560322)
您已通过2017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旭宏(110101560322)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旭宏(110101560322)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旭宏(110101560322)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张旭宏
Full name: 张旭宏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9-02-21
Date of birth: 1979-02-21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702197902213531
Identity card No.: 330702197902213531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trust: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110101560322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60322

发证日期: 2016年05月06日
Date of Issuance: 2016年05月06日

5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非注册(2021)50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 /

6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JIANGSU INSTITUTE OF CPAs
南京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07月11日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JIANGSU INSTITUTE OF CPAs
南京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9年10月12日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 /

11

	姓名	刘杰珊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4-11-2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南京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5281198411220097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156042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 年 02 月 28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7 / 02 / 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0]43号)

2020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 /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
(浙注协[2021]30号)

2021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刘杰珊(110101560424)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5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18 年 11 月 6 日
/ /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2018 年 12 月 10 日
/ /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001446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惠智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资；企业财务审计；代理记账；代建账簿；税务咨询；资产评估；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并许可的其他经营活动；国家和本行业规定的专项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5430万元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登记机关

2023

110101月20日

